

证券代码: 002956

证券简称: 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 2019-022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麦食品	股票代码	0029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金菱	何剑萍	
办公地址	桂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桂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电话	0773-5806355	0773-5806355	
电子信箱	xiejl@seamild.com.cn	hejp@seamild.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5,047,531.11	396,954,478.83	1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959,697.53	67,944,614.41	1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815,991.18	64,283,925.26	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347,318.55	40,443,851.30	8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1.13	10.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1.13	1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9%	16.19%	-2.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30,340,409.84	748,859,839.39	10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8,106,539.65	522,530,740.96	140.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桂林西麦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0%	16,881,660	16,881,660		
BLACK RIVER FOOD 2 PTE. LTD.	境外法人	14.44%	11,548,800	11,548,800		
广西贺州世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5%	9,960,600	9,960,600		
SEAMILD ENTERPRISES GROUP (AUST.) PTY. LTD	境外法人	12.38%	9,907,500	9,907,500		
CASSIA NUTRI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3.56%	2,851,200	2,851,200		
隆化县铜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1,887,060	1,887,060		
谢玉菱	境内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谢世谊	境内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JI LI	境外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XIE LILING	境外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桂林西麦阳光投资有限公司及广西贺州世家投资有限公司均为谢庆奎与胡日红共同持股 100% 的企业；(2) 隆化县铜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谢庆奎持有 74.81% 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谢金菱持有 7.96% 出资的企业；(3) Seamild Enterprises Group (Aust.) Pty. Ltd 为 XIE LILING 与 JI LI 共同持有 100% 股权的企业；(4) 胡日红与谢庆奎为夫妻关系，XIE LILING、谢金菱、谢玉菱与谢庆奎为父女关系，谢世谊与谢庆奎为父子关系，谢金菱与 JI LI 为夫妻关系；(5)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谢庆奎、胡日红、XIE LILING、谢金菱及 JI LI；(6) 谢世谊和谢玉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战略规划，继续围绕以“全家人的健康选择”为品牌核心价值、以“执信和、健康道”为企业经营理念开展各项工作。在外部经营环境复杂多变的背景下，公司主营业务整体保持着稳步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504.75万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2.1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95.9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32%。

报告期内，公司各方面经营运作情况如下：

1、市场营销方面：继续实施营销渠道深耕下沉的策略，重点对销售相对较弱的区域的渠道进行改造，提高市场覆盖率和渗透率，加大在社区的新零售推广方面的投入；并建设强有力的电商平台和配套的物流仓储体系，从而加强公司在电商渠道上的布局。同时，持续加强对新产品的上市支持和推广，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年轻消费群体，迎合市场消费升级需求。

2、产品生产方面：继续围绕以“质量安全不妥协，做中国最好燕麦”为宗旨，持续完善的质量管理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以实施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平台为基础，推行有机产品认证、绿色食品认证、BRC《食品安全全球标准》、《卓越绩效评价准则》等多维度的质量安全控制体系，从源头开始就注重产品质量体系的建设和生产过程管理；持续完善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推进一线人员管理机制，优化季度计划和月度计划，提高材料周转率，合理控制产品库存。

3、产品研发方面：在冲调燕麦品类上，持续巩固、提升各种形态、多种口味和多元营养的产品；同时加大冷食燕麦产品的研发和投入，在冷食燕麦品类上，不断开发和储备二期谷物早餐生产线的产品，随着干燥机生产线的投入使用，完成了烘焙燕麦片的产品升级，扩大了膨化谷物燕麦产品的生产能力，在提高了休闲类产品品质的同时节约了生产成本；在行业参与方面，公司积极参与了《中国好粮油燕麦及其制品》、《中国好粮油荞麦及其制品》等相关标准的起草。

4、内控建设方面：公司在上市前后，不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进一步优化相关规章制度，并多次组织针对公司合规治理相关内容的培训学习，建立并优化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1、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新准则无追溯调整事项。于2019年1月1日本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本公司从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6号文件”）。财会6号文件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拆分为“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拆分为“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项目，明确或修订了“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应付款”、“递延收益”、“研发费用”、“财务费用”项目下的“利息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科目的列报内容。对于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企业，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用于反映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用于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变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的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